

广东省交通运输工程造价事务中心文件

粤交造价〔2020〕23号

签发人：王燕平

广东省交通运输工程造价事务中心关于 肇庆至高明高速公路投资估算 审查情况的报告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

综合规划处以粤交规划函〔2019〕47号转来的《关于审查肇庆至高明高速公路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函》及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以下简称“工可报告”）等收悉。

根据交通运输部《公路工程项目投资估算编制办法》（JTG 3820-2018）和省交通运输厅有关补充规定，结合厅“工可评审意见”、相关前期工作意见，按厅转来的“工可报告”的

推荐方案及工程数量，我中心对肇庆至高明高速公路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投资估算进行审查。

一、投资估算审查情况

报送项目投资估算总费用为2867418万元（含建设期贷款利息153548万元，含水田占补平衡指标预购费用64533万元），经审查，核减费用232970万元，核定项目投资估算总费用为2634448元（含建设期贷款利息141072万元，含水田占补平衡指标预购费用64533万元），其中杨梅西江特大桥建安费为92770万元、西江特大桥建安费为108537万元。平均每公路公里造价为21861万元。核调减(增)费用的主要原因是土石方、排水工程与防护工程、路基软基处理和岩溶处治、桥梁、部分互通立交匝道、低等级连接线、收费系统等部分重复套用估算指标或定额调整，部分费用缺计费依据、结合材料单价的调整。

二、其他

1. 本项目桥隧比例高（其中一期主线工程桥隧比为65.4%、机场支线桥隧比为35.5%；二期工程桥隧比46.6%），经对比我省同地区同类项目，桥隧比尚有一定的调整空间，建议下一阶段设计应加强路线比选，进一步优化路线方案，总体降低工程造价。

2. 《工可》图表中，有部分路段存在既有软基地质又有岩溶地质二者并存现象，建议下一步核查核实地质情况。

3. 《工可》图表中，排水工程的结构断面尺寸大，工程量偏

大，锚索锚杆用量大，不经济，建议下一步应优化设计。

附件：肇庆至高明高速公路工程投资估算审查意见

广东省交通运输工程造价事务中心
2020年2月12日

